



中共安阳党史
专题资料选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共安阳党史专题资料选编

(三)

中共安阳市委党史办公室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豫)新登字01号

中共安阳党史专题资料选编

主 编 申泽田 温民法

责任编辑 张励中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省滑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9·375印张 212千字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7-215-01913-6/D·372

定价 4·30元

前 言

在当前全党学习党史、党建的形势下，《中共安阳党史专题资料选编》（三）出版了。本书主要记述了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前七年，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安阳市及其所辖五县四区开展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农业合作化、扫盲教育等重大运动和重要事件。同时，也客观地反映了安阳市在社会主义建设方面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及中国共产党在取得政权以后，为防止腐败，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而进行的整风、整党、“三反”运动等加强自身建设的情况。

本书不仅具有普遍教育意义，而且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所搜集的专题资料较全面、客观地反映了每个事件的真实面貌，有较强的思想性、可读性和指导性。

本书为宣传党的历史、宣传党的基本路线，弘扬党的传统而编写，不仅总结了党的历史经验和教训，而且对探索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道路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是向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教育和当前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生动教材。

由于水平所限，时间仓促，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特别是老同志赐教。

编 者

1991年9月

目 录

安阳市镇压反革命运动·····	张一凡 (1)
内黄县的农业合作化运动·····	乔秀玲 (18)
建国初期滑县的扫盲运动·····	刘 冬 邢 行 (28)
安阳地区镇压反革命运动·····	蒿青林 (36)
安阳市的抗美援朝运动·····	贾慧萍 (45)
安阳市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祎 范 (55)
内黄县第一个农业合作社·····	冰 凌 (68)
安阳市解放初期扫盲教育简述·····	申玉瑞 张精元 (73)
滑县镇压反革命运动·····	刘志有 (80)
安阳地区的抗美援朝运动·····	张一凡 (89)
汤阴县宣传贯彻《婚姻法》始末·····	新海叶 (99)
建国初期安阳市开展的一场反腐败斗争·····	张一凡 (104)
安阳市“五反”运动简述·····	祎 范 (113)

安阳市的禁烟禁毒运动·····	安阳市公安局局志办公室(122)
安阳县的农业合作化运动·····	孟广文(128)
内黄县的“三反”运动·····	乔秀玲(137)
林县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元土金(146)
安阳市贯彻《婚姻法》运动·····	贾慧萍(152)
建国初期安阳市审干工作的回顾·····	春 风 沉 思(157)
防氟改水 功荫后世·····	乔秀玲(166)
滑县的“三反”运动·····	刘志有(175)
新中国的一大奇迹——红旗渠·····	李永生 赵生吉(182)
内黄县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施 文 峭 岭(199)
建国初期汤阴县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秦德文(206)
安阳市的肃反运动及其经验教训·····	沉 思 春 风(211)
建国后滑县农用井泉建设述略·····	王有旺(218)
安阳市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实施·····	张书琴(227)
汤阴县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秦德文(234)
追捕叛匪吴蓝田·····	刘 冬 刘志有 刘守森(240)
建国初期内黄县的整党运动·····	乔秀玲 温民法(249)
安阳县水利建设的一曲凯歌·····	阎志斌(259)

滑县粮食统购统销的实施及影响·····	刘志有(264)
安阳市的整风和反右派斗争·····	祎 范(271)
汤阴县1963年的生产救灾工作·····	靳思义 靳海叶(278)
建国初期安阳市的整风和整党·····	蒿青林(285)

安阳市镇压反革命运动

张一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国内残余的反革命分子，疯狂地进行各种破坏活动，妄图颠覆新生的人民政权。党和人民政府经过剿匪反霸等镇压措施，取得一定成效。但由于镇压不够坚决彻底“以致有大批的首要的怙恶不悛的，在解放后甚至经过宽大处理后仍继续为恶的反革命分子，没有受到应有的制裁”。为巩固人民民主政权，建立稳定的社会秩序，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土地改革和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进行，中共中央于1950年3月发出《关于严厉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强调指出某些地区反革命活动仍然十分猖狂，必须坚决镇压。6月，在中国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上，又将镇压反革命当作当时的八项任务之一。接着政务院和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了《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指示》。于是从1950年冬开始，党领导广大群众在全国范围内展开了大张旗鼓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按照党中央和政务院的部署，中共安阳市委从1950年10月起，到1953年10月止，历时三年时间领导全市人民进行了镇压反革命运动，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

一、解放前后安阳市的阶级斗争形势

安阳市是蒋伪反动统治和匪顽在华北盘据最久、蹂躏最甚、解放最晚的一个城市。解放战争时期，它是国民党反动统治在豫北的基地，是国民党向解放区进攻的前沿阵地和指挥中心。1949年

以前，安阳周围各县的土顽伪政府大部被歼，残留的余部由匪首带领，伙同许多特务、地主、流氓先后逃到安阳。虽然当时安阳已成为一座孤城，但守敌势力雄厚，活动猖獗，情况复杂。其特点是特务多，敌伪机关多，土匪、逃亡地主、会道门多。当时盘据在安阳的有国民党四十军一个营、国民党冀豫边区“清剿”总指挥部总指挥官赵质宸、副总指挥官郭清、刘乐仙、王景昌下辖多股地主、土匪武装。还有国民党暂编第九纵队中将司令、土匪王三祝部等。同时城内有大小特务组织30多个，职业特务600多人，仅军统一个组织即设10个小组，122名组员。还有5个督导区和林县、涉县、临漳、汤阴、武安、内黄等十几个流亡县政府、县党部及所属的自卫团队，各乡镇的还乡团等武装麇集。据不完全统计，敌伪党、团、军、政机构大小143个，城内大街小巷伪政权机关林立，土顽特务成群。敌人为了加强法西斯统治，又先后成立“党政军特联席汇报会议”、“戡乱建国委员会”、“区级汇报”、“县级汇报”四种组织。还利用各种会道门组织，迷惑群众。当时安阳的各种会道门组织有30多种，基础庞大，人员众多，大小道首800多人，他们利用群众的迷信思想，装神弄鬼，虚张声势，散布大量谣言。

在解放安阳的战斗中，歼敌1.4万人，捕获匪首10余名，还有相当一部分特务、土匪、反动党、团骨干都分散潜伏隐藏下来，等待时机，妄图进行复辟活动。

解放初期，安阳市对反革命打击抓得较紧，进行过群众性的肃残运动。在很短时间内，逮捕了国民党国防部保密局安阳站（冀南站）站长苗现吾、副站长毕协召，军政要犯国民党冀豫边区“清剿”总指挥官赵质宸、土匪头子王三祝、刘乐仙、王景昌、武冬仁、程万福等143人，先后破获了敌人已潜伏和准备潜伏的特务

组织16个，对逃亡地主进行登记和遣散，肃残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受到华北局的表扬。与此同时，还摧毁了保甲制度、警察制度。1950年进行了反动党、团、特登记、给了反革命分子沉重打击。

这一时期，虽对少数罪大恶极的、血债累累的反革命匪特分子进行了镇压，对多数反革命分子执行了“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的正确政策，给他们以自新的出路，也确有少数反革命分子，在人民政府宽大政策的感召下，走上了重新做人的道路。但一部分反革命分子视党的宽大政策为软弱可欺。再加上过分强调教育改造，有的反革命分子捉了又放，存在着“宽大无边”的现象，使其认为有机可乘。大肆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特别是1950年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以后，他们认为时机已到，妄图里应外合，推翻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有的公开造谣煽动说：“第三次世界大战就要爆发了”，“南朝鲜把北朝鲜打垮了，美军已到了鸭绿江边，国民党已占领两广。”有的秘密串连，恢复组织，造谣破坏。地下反革命组织“三七七六国干团”到处张贴反动标语，散布变天思想。一些被管制分子不服管制。有的甚至筹集枪支弹药，准备上山打游击；有的土匪扰乱街市，准备抢枪，招徕土匪秘密组织地下反革命武装，如“豫北剿共人民提国军”、“华南长官部青年救国团”、“第三者”、“豫北党政军总署”等等。各种反动会道门复辟活动也十分猖狂，恢复组织，大肆造谣，破坏党的中心工作，辱骂党的干部是“狼”，还曾一度掀起全市性的打“狼”事件，严重破坏社会秩序。各种刑事犯罪分子也大肆活动，从1949年5月6日安阳解放到1950年底发生各种刑事案件344起，凶杀、放火、放毒、抢劫、割电线、奸淫妇女、偷盗、诈骗、投机倒把、制毒贩毒等无所不有，严重破坏社

会治安。群众对政府镇压反革命不力提出尖锐的批评：“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共产党搞宽大。”

因此，不坚决肃清反革命残余势力，制止敌人的破坏活动，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就无法巩固，人民生活就不会安定，各项事业也不能顺利进行。中国人民的大革命，不杀掉一批“东霸天”、“西霸天”，人民是不能挺起腰杆的，不杀掉这些人，天天讲宽大，人民是不赞成的。为巩固人民民主政权，安定社会秩序，在开展抗美援朝，土地改革运动的同时，安阳市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这次镇压反革命运动打击的重点是“土匪、特务、恶霸、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头子等五个方面的反革命分子。”

二、安阳市镇压反革命运动的经过

安阳市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从1950年10月开始到1953年10月结束，历时三年时间，共分三期进行。遵照党中央和政务院的部署，在中共安阳市委的领导下，运动基本上做到了“党委领导，全党动员，群众动员，吸收各民主党派各界人士参加，统一计划，统一行动，严格审查捕人和杀人名单，注意各个时期的斗争策略，广泛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打破关门主义和神秘主义，坚决地反对草率从事的偏向，稳、准、狠地打击了反革命分子。”胜利地完成了全市镇反任务。

（一）第一镇反运动。（从1950年10月至1951年11月）

1、镇反准备阶段。（1950年10月至1951年2月）

1950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纠正镇压反革命活动右倾偏向的指示》（即“双十指示”）后，市委立即进行了学习和贯彻。首先，建立了镇反运动的组织领导机构。成立了安阳市镇反指挥部（也叫裁判委员会）。由市委书记李艺林、地委书记杨珏、

副市长李相虞、法院院长张青薄、公安局局长杨健三等五人组成。李艺林为主任委员，负责领导全市的镇反运动，并组织对反革命分子裁判事宜。裁判委员会下设审讯处，由公安局、法院及其他单位抽调15名强有力的干部，专职负责逮捕后的审讯起诉工作。法院院长张青薄、公安局副局长王秋景任审讯处正、副处长。各个行政区以区委书记、区长、派出所长组成区镇反指挥部，领导各区镇反运动。同时，市委召开公安主干会议，组织公、检、法干警，认真学习了毛泽东、刘少奇、彭真、罗瑞卿等中央领导关于镇反运动的指示和镇反运动的方针、政策，传达了全国第二次公安会议精神，检查了过去在镇压反革命工作中存在的右倾麻痹思想和宽大无边的偏向。提高了对镇反运动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在公安干警内部还进行了整风、审干，提高了思想和政策水平，为大张旗鼓的镇反运动作好了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

为了准确地掌握反革命分子的证据，积极进行了材料准备。一是组织公安局各科、室内勤，查敌伪档案资料，从中选择预捕对象；二是由各派出所民警，深入街道，对全市街乡人口政治面貌进行调查，摸清反革命分子的底数；三是召开熟悉安阳情况的老干部，老安阳人座谈会，搜集线索和罪证资料；四是向有关市、县公安处、局搜集材料。为保证材料的真实和可靠，还印刷了特种人口调查表，对预捕对象逐个填表登记。特别是对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的主要罪恶要求搞清楚，证据要充分有力。对准备处以极刑的对象由市公安局领导集体审查研究，再报市裁判委员会核准，以防错捕、错判、错杀。

为了集中精力开展这次镇反运动，还认真清理了原积压案件。10月23日，市委在人民法院召开了法院、公安局、人民检察院联席会议，专门讨论了清案工作，组织了清案小组，制定了清

案计划，到1951年2月将原积压的百余起反革命案件、刑事、民事案件全部清理完毕，为大规模镇反运动作了宽严案例准备，对大张旗鼓的镇反运动起到了保证作用。1950年12月，在安阳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四次会议上正式作出“关于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决议”。1951年2月，中共中央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根据党的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规定了处理反革命案件的原则和方法，为镇压反革命斗争提供了法律武器和量刑标准，一场大张旗鼓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全市开展起来。

2、大张旗鼓地群众镇反阶段（1951年3月至6月）

在市委认真听取和检查了各项准备工作，讨论确定了公安局提出的行动方案和具体规划，逐一审查批准了预捕名单后，于1951年3月9日晚7时30分，全市采取统一行动，由公安机关进行逮捕。由于布置周密、步调一致、行动迅速、分工负责，计划逮捕的123名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全部落网。

接着，市委强调指出“镇压反革命是一场深刻的伟大的群众运动，必须充分发动群众、教育群众、宣传群众、依靠群众才能够保证镇反运动胜利进行。”为了切实贯彻党中央和毛泽东主席提出的“大张旗鼓地镇压反革命”等一系列指示，从3月10日到13日，先后召开了全体党员干部大会、全市干部（包括小学教师）大会，进一步宣传镇压反革命的意义，宣传党在镇反中的方针、政策。13日始，市委组织了工作队，各基层单位组织宣传组，深入厂矿、街道、院落逐门逐户进行宣传，发动群众。还结合公布了部分反革命案件的罪证材料以提高群众对反革命分子的憎恨。镇反运动成为大街、小巷、工厂、机关、学校议论的中心，必须坚决镇压反革命成为群众的呼声。为了推动运动，3月17日，全市召开第一次15000余人参加的公判大会。处决了国民

党安阳县党部书记长黄伯英等10名罪犯。群众情绪大振，对镇反政策表示热烈的拥护。有的说：“早就该杀了，白叫他们多吃了二年小米。”有的说：“政府现在才睡醒呀！”未被逮捕的反革命分子也表现了惊慌，有的隐藏、有的逃跑。也有的反革命分子说：

“扣起来的人反省几天就放出来”，再加上这批杀的是原积压案犯、要犯，所以群众仍有顾虑，有的群众仍持观望态度。

为了表明人民政府镇反的决心，真正给群众撑腰，3月24日，又召开了第二次全市公判大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对已逮捕起来的反革命分子进行了公判处理。会上贯彻了全面镇反政策。宽严结合，处决了庄严、王宝纲等8名反革命分子，部分判了徒刑。与此同时，又在西关、安阳桥、御路街组织了三个诉苦大会。25日，又召开两个大规模的诉苦宣判会，枪决罪大恶极反革命分子××名，判徒刑4名，管制3名。群众性的镇反运动全面展开。群众高兴地说：“人民政府真是人民的靠山，还是人民政府为人民作主。”延年庄、王村的群众还立即召开庆祝大会，并给政府、公安局写了感谢信，赞扬人民政府“可给咱除了大害”，表示一定要“互助生产、支援前线、抗美援朝。”如枪决了恶霸、黑枪手白文赞以后，受害群众白文焕说：“是人民政府给我报了积压在心头十六年的冤仇。”白文赞是回民，枪决后回民群众不叫往回民墓地埋。回教教长马德存说：“要不是怕犯教规，扔到他东坑叫狗吃了也不埋他。”

公判会的召开，人民群众报了仇，伸了冤，扬眉吐气。广大群众敲锣打鼓，六七十岁的老太太也扭起了秧歌，全面控诉、揭发反革命罪恶的群众运动进入高潮。群众看到党和政府镇反的决心和态度，情绪更加高涨，对反革命分子检举，由原来秘密到公开指名道姓检举、揭发；由街道控诉发展到全区，以至全市性的

控诉。参加控诉者也由原受害群众发展到工、农、妇、商广大群众控诉。从认为是某个人受害提高到整个劳动阶级的受害，从对某个反革命分子的仇恨，提高到对整个反动阶级的仇恨。

群众发动起来后，为了正确掌握宽严政策，促使敌人内部分化瓦解，安阳市人民政府公安局发出三号、四号通告，敦促那些未登记或登记不实和隐藏敌伪证件及逆产者限期登记，投案自首，重新做人。还通过召开反革命分子家属座谈会，促使其分化。使运动得到健康、正常的发展。

总之，这一阶段镇反运动达到高潮，群众得到充分发动，揭发控诉运动已全面开展。据不完全统计，3月份和4月初，各区、街召开镇反政策讲解、宣传会议114次，参加群众28051人；召开干部、积极分子会议255次，参加4180人；各街群众分片小组讨论、控诉会797个，受教育者达18700人；公审大会10个，与会群众3万余人，在大会上控诉人数达210人，要求控诉条子153张。同时还召开反动党、团、特、被管制分子和被逮捕反革命分子家属会21个，参加人数达742人。

为了使运动深入发展，使群众看到自己的力量，加深对帝国主义、反革命分子反动本质的认识，克服麻痹思想，在自觉自愿的基础上，全市各街道普遍订立防奸防特公约。经过对公约的反复讨论，安阳市抗美援朝分会、市总工会、市妇联、青年团市委、市工商联、中苏友好安阳分会、文学艺术界筹委会、市学生联合会等八个群众组织，根据群众讨论的意见，共同起草了安阳市各界人民防奸、防特公约，统一印发到全市人民群众中，成了广大群众的行动准则。

1951年5月，根据毛泽东“全国各地必须在此次镇压反革命的伟大斗争中，普遍组织群众性治安保卫委员会”的指示，又开

始了群众性的建立治安保卫委员会。全市共建立57个治安保卫委员会（工厂、机关未建），组织3887个治安小组，48725人参加了治安组织。治保委员会成为公安机关联系群众的重要桥梁。治安公约的制定，治保组织的建立，从组织上把镇反成果巩固起来，

镇反运动取得了很大成绩，到5月底，全市共逮捕各种反革命分子××人，杀了××名。判处徒刑××名，交群众管制××人。这时反革命分子出现了逃跑、自杀现象，随意捕人及逮捕材料不足与不实的情况也时有发生。干部和群众中产生两种思想情绪，一种是有苦必诉，一诉则要求扣，一扣则要求杀或重处的左倾情绪。一种以为反革命分子杀的杀了，扣的扣了，产生新的麻痹思想。为了巩固取得的成绩，中共中央决定进行收缩。

3、收缩深入阶段（1951年6月至11月）

5月，中共中央召开了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公安部长罗瑞卿在会议上作了重要讲话。通过了《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提出“谨慎收缩”方针，毛泽东也多次强调镇压反革命要执行“严肃与谨慎相结合”的方针，要防止“草率从事”。5月8日又提出“死刑缓期二年”的政策。“即对于没有血债或民愤不大而又罪该处死者，可以采取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强迫劳动，以观后效”的政策。并指出“这个政策可以获得广大社会人士的同情，可以分化反革命势力，利于彻底消灭反革命；又保存了大批劳动力，利于国家的建设事业。”

6月中旬，根据上级的指示精神，市委提出“在贯彻收缩方针期间把抗美援朝、镇反运动、大力组织群众生产有机结合起来，使各项工作走向正常化”的方针。强调一切工作必须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市委还指出：“市民的生产问题如不解决

就必然影响镇反运动的深入进行。”因此，从6月13日至20日，各街道普遍召开小型座谈会，讨论研究群众的生产门路，抗美援朝及继续镇反，调整各街治安委员会的组织等三大问题。公、检、法三机关也分别召开系统会议，贯彻全国第三次公安会议精神，着重研究了收缩方针。安阳市对反革命分子大批捕、杀的状况基本停了下来。这一阶段主要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群众性的清案工作。大张旗鼓地镇压反革命以来，除及时处决了几批怙恶不悛证据确凿的反革命分子外，还积压了一批材料不充实、证据尚不确凿的案件。市委决定开展大规模的清理积案的群众运动。7月29日，由各阶层选出35名人员组成清案委员会。首先集中学习清案中政策及量刑标准，讨论了一些案例，接受了公安、检察机关起诉的38件反革命案。接着，按四个行政区划分为四个工作组，采取“原案归宗”的办法，将材料交反革命分子所在地区及犯罪地区，向群众公布，让群众讨论，再交人民政府依法判决。到8月底，将93起积案全部清理完毕。而后清案委员会委员回原地区一面生产一面和群众结合进行清案，成熟一批处理一批。

经过清案搞清了镇反以来积压的一批证据不确凿的案件，群众亲自办案，体现了当家作主责任心，提高了觉悟，推动了抗美援朝、增产捐献、纳税各项运动向前进行。通过商讨对反革命分子的量刑意见，提高了干部和群众的政策水平，避免了判案中的错误，订正了搞错的材料。

二是进行清理“中内层”工作。根据党中央《关于清理厂矿交通等企业反革命分子和在这些企业中开展民主改革的指示》，在工厂、企业把镇压反革命和民主改革、劳保登记结合起来。通过镇反对混入工厂、企业内部的反革命分子进行了清理，